

第 111 号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高青县委员会

委员提案

提案人： 孙小英

工作单位： 高青县花沟镇龙桑村

组 别： 花沟组

联系电话： 15966958868

案 由： 关于自来水管模式优化改革的建议

提交时间： 2024 年 12 月 6 日

背景：

随着农村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农村饮用水安全问题日益成为影响农民生活质量的重要因素。高青县作为山东省的重要区域，近年来在推进城乡一体化、改善农村基础设施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然而，在乡镇自来水管理领域，仍存在着一些亟待解决的问题。目前，高青县多数乡镇的自来水业务主要由村委负责抄表、收费等工作，这种传统的管理方式效率比较低下。

与此同时，我们注意到邻近的桓台县以及高青县城已经成功实现了自来水入户工作，由自来水公司直接管理，并安装了智能水表。这种管理模式有效避免了中间环节的干扰，提高了服务质量和效率，得到了广大村民的认可和好评。鉴于此，我认为有必要借鉴这一成功经验，对高青县乡镇的自来水管理模式进行优化改革。

存在的问题：

一是管理效率低下。村委负责抄表、收费等工作，缺乏专业性和规范性，导致管理效率低下，难以满足村民日益增长的用水需求。

二是信任危机。由于村民担心村干部在自来水管线管理中存在利益输送，容易滋生小微腐败，导致村民对村委的信任度下降。

三是技术落后。传统的人工抄表、收费方式无法与现代信息技术相结合，难以实现智能化、精细化管理。

建议：

一是推行自来水公司直管模式。借鉴桓台县和高青县城的成功经验，将乡镇自来水业务交由自来水公司直接管理。自来水公司拥有专业的管理团队和先进的技术设备，能够提供更高效、更优质的服务。

二是安装智能水表。在乡镇全面推广安装智能水表，实现用水量的自动采集和远程传输。这不仅可以提高抄表效率，减少人为错误，还可以为村民提供更加便捷、准确的用水信息查询服务。

三是加强监管和公开透明。建立健全自来水管理的监管机制，加强对自来水公司的监督和管理。同时，定期公布自来水管理的相关信息，包括用水量、收费标准等，确保村民的知情权和监督权。

